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推免研究生科技（文化、体育）优先计分方法

一、优先条件加分

1. 优先条件加分 0~5 分，上限为 5 分；
2. 优先条件加分办法由两部分构成
一为校级加分项目，具体见表 1、表 2。
二为院级加分项目，具体见表 3、表 4。
3. 优先条件加分含科研类和综合素质类加分，超过 5 分按 5 分计。

表1 校级加分项目及分值

项目名称	主办单位	奖励等级及认定加分分数						
		国家级				省级		
		特等奖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教育部、地方政府	5 分	4 分	3 分	2 分	2 分	1.5 分	1 分
“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及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	共青团中央、中国科协、教育部、全国学联和承办高校所在地人民政府联合主办	5 分	4 分	3 分	2 分	2 分	1.5 分	1 分
“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	由共青团中央、中国科协、教育部和全国学联共同主办	5 分	4 分	3 分	2 分	2 分	1.5 分	1 分
全国大学生艺术展演	教育部	5 分	4 分	3 分	2 分	2 分	1.5 分	1 分
外语项目及分值：以下外语能力认定加分分值按最高分计算，只记1次。								
CET6 及小语种 6 级、TOEFL、IELTS、GRE、GMAT、JLPT		CET6 达到 425 分及以上为 1 分，520 分及以上为 1.5 分；小语种 6 级达到 60 分及以上为 1 分，75 分及以上为 1.5 分；托福 80 分及以上为 1.5 分，雅思 6 分及以上为 1.5 分，新 GRE310 分以上为 1.5 分，GMAT680 分以上为 1.5 分，JLPT（日语能力考试）达到 N2 加 1 分						

表 2 合作项目或合作成果分配表

排序 百分比 人数	1st	2nd	3rd	4th	5th	6th	7th	8th	9th
1	100								
2	60	40							
3	50	30	20						
4	40	30	20	10					
5	40	25	20	10	5				
6	35	25	20	10	5	5			
7	35	25	15	10	5	5	5		
8	35	20	15	10	5	5	5	5	
9	30	20	15	10	5	5	5	5	5

注：其中全国竞赛类特等奖取前 9 名，一等奖取前 7 名，二等奖取前 5 名，三等奖为前 3 名；省级竞赛类特等奖取前 7 名，一等奖取前 5 名，二等奖取前 3 名，三等奖为负责人。

表 3 院级加分项目及分值

内 容				分 值	
科 研 类	本 科 生 科 研 项 目	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立项 3 分/项 结题 2 分/项	
		省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包括苗子工程项目）		立项 2 分/项 结题 1 分/项	
		大学生创新基金项目（不含精准资助专项）		立项 1 分/项 结题 0.5 分/项	
	发 表 学 术 论 文	三类高质量论文（与本专业相关，以科基处认定为准）	第一作者	5 分/篇	
		核心期刊(与本专业相关，以科基处认定为准)	第一作者	3 分/篇	
		普通刊物（与本专业相关）	第一作者	0.5 分/篇，总加分不超过 1 分	
	专 利	授权发明专利	第一完成人	2 分/项	
		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第一完成人	0.5 分/项，总加分不超过 1 分	
	西 南 科 技 大 学 学 生 第 二 课 堂 竞 赛 分 级 目 录（以最新版为准）	A 类		特等奖	5 分
				一等奖	4 分
二等奖				3 分	
三等奖或专项奖				2 分	

	西南科技大学学生第二课堂竞赛分级目录(以最新版为准)	B 类	特等奖	4 分
			一等奖	3.5 分
			二等奖	2.5 分
			三等奖或专项奖	1.5 分
		C 类	特等奖	3.5 分
			一等奖	3 分
			二等奖	2 分
			三等奖或专项奖	1 分
科技(文化、体育)竞赛获奖计分详见表 4:《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科技竞赛获奖优先计分方法》				
综合素质类	大学生综合素质类奖项(国家奖学金、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共青团员、大学生综合素质 A 级证书、优秀志愿者),其中“优秀志愿者”称号仅认定市级及以上共青团组织颁发的证书,其他市级及以上奖项仅认定市级及以上主管部门颁发的证书。市级奖项不包括学校颁发的奖项。		国家级 2 分,省级 1 分,市级 0.5 分;选加 1 项最高加分项,不累加	
其他	学生服兵役加 1 分,服兵役期间立功加 1 分,最高不超过 2 分;学生在校期间连续休学一年及以上时间参加国际组织实习,提供国际组织签章实习证明,参加一次活动加 1 分,最高不超过 2 分。			

表 4 院级竞赛加分项目及分值

序号	竞赛名称	主办单位	奖励等级及认定加分分数			
			特等奖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或单项奖
1	全国 UHPC 设计定制大赛	中国混凝土与水泥制品协会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2	国际大学生工程力学竞赛(亚洲赛区)	国际大学生工程力学竞赛主办方(白俄罗斯国立交通大学)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3	“霍普杯”国际大学生建筑设计竞赛	国际建筑师协会(UIA)、全国高等学校建筑学专业教育评估委员会等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4	全国绿色建筑技能大赛	中国建筑教育协会、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绿色建筑与节能专业委员会等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5	“天作奖（TEAMZERO）” 大学生建筑设计竞赛	《建筑师》杂志社，广州市天作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新加坡天作国际设计公司、重庆大学建筑城规学院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6	“谷雨杯”全国大学生可持续建筑设计竞赛	中国高校数字建造联盟、全国高等学校建筑学专业指导委员会建筑数字技术教学工作委员会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7	“台达杯”国际太阳能建筑设计竞赛	国际太阳能学会、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8	全国高等学校人工环境学科奖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专业指导委员会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9	MDV 中央空调设计大赛	中国建筑学会暖通空调分会、中国制冷学会空调热泵专业委员会与美的中央空调联合举办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10	“海尔磁悬浮杯”绿色设计与节能运营大赛	中国建筑学会暖通空调分会、中国制冷学会空调热泵专委会、海尔中央空调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11	“天加杯”全国暖通空调学生科技竞赛	暖通空调产业技术创新联盟（CAHVAC）与南京天加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12	全国高等院校“绿色建筑”技能大赛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与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绿色建筑与节能专业委员会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13	全国大学生结构设计信息技术大赛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教育工作委员会、清华大学土木水利学院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14	全国大学生岩土工程竞赛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土力学及岩土工程分会、教育部高等学校土木工程专业教学指导分委员会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15	WUPENICITY 城市设计学生作业国际竞赛/城市可持续调研报告国际竞赛	世界规划教育组织、联合国教科文组织 iCity 智慧城市服务平台、《Guihua》联合主办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16	西部之光-大学生暑期设计竞赛	中国城乡规划学会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17	园冶杯大学生国际竞赛	园冶杯国际竞赛组委会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18	全国大学生国土空间规划设计竞赛	自然资源部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19	全国高等院校大学生乡村规划方案竞赛	中国城市规划学会乡村规划与建设学术委员会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20	全国数字建筑创新应用大赛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21	“龙图杯”全国 BIM(建筑信息模型)大赛	中国图学学会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22	“鲁班杯”全国高校 BIM 毕业设计作品大赛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深圳斯维尔公司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23	中国建筑装饰 BIM 应用大赛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工业和信息化分会	3.5 分	3 分	2 分	1 分

24	四川省智能建造与管理创新大赛	四川省教育厅	\	2 分	1.5 分	1 分
25	四川省大学生结构设计竞赛	四川省教育厅	\	2 分	1.5 分	1 分
26	四川省孙训方大学生力学竞赛	四川大学力学竞赛组委会	\	2 分	1.5 分	1 分
27	四川省大学生未来飞行器挑战赛	四川省教育厅	\	2 分	1.5 分	1 分

注：1、所有成果必须以西南科技大学为第一单位。

2、同一项目多次获奖，只计一次最高分。

3、本科生科研项目仅认定项目负责人为本科生的项目。

4、发表学术论文仅认定见刊论文，仅有“网络首发”、“录用通知”的论文不予认定。

5、专利仅认定获得授权证书的相关专利。

6、本科生科研项目及其他竞赛项目按表 2《合作项目或合作成果分配表》分配。

7、本办法适用于学院 2023 年推免工作，届时学校推免文件若有变动，以学校文件为准。

8、本办法最终解释权归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推免工作小组所有。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2022 年 10 月 31 日